

高阳作品
拾捌
现代小说

魚的喜剧

高阳◎著



華夏出版社

鱼的喜剧

高阳 著

华夏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鱼的喜剧/高阳著. - 北京:华夏出版社,2006.1

ISBN 7-5080-3925-4

I. 鱼… II. 高… III. ①中篇小说-作品集-中国-当代
②短篇小说-作品集-中国-当代 IV. I247.7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5)第 152226 号

大陆简体字版由台湾皇冠文化出版有限公司独家授权

北京市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号:图字 01-2005-1475

鱼的喜剧

作 者: 高 阳

责任编辑: 梅 子 陈 默

装帧设计: 点石堂

出版发行: 华夏出版社

地 址: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外香河园北里四号

邮 编: 100028

电 话: (010)64663331

印 刷: 北京人民文学印刷厂

开 本: 880×1230 1/32

印 张: 7.375

字 数: 150 千字

版 次: 2006 年 1 月北京第 1 版

印 次: 2006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定 价: 15.00 元

华夏版图书, 版权所有, 侵权必究

如有印刷或装订错误, 请随时联系

目 录

小城纪事	(1)
“鱼”的喜剧	(17)
人海	(35)
失落的笔记本	(53)
月	(67)
金石盟	(79)
邓通能通	(97)
归宿	(110)
心潮	(129)
太太的外套	(152)
爱和血的二重奏	(159)
民意测验	(180)
明明	(187)
红叶之恋	(191)

小城纪事

一听说开往县城的长途汽车今天没有、明天也没有时，立刻，像是赌场中开出一宝大冷门似的，人群中响起一片嗡嗡的声音；没有一个人不在说话，但没有一个人说的话能听得清楚。

三三两两，经过不多时间的观望、徘徊和探讨以后，逐渐散去。最后还剩下七八个人，稀稀落落地分布在那简陋的候车处。失望的目光，一齐投向那片灰濛濛的天色，谁也拿不定主意。

“老兄，你怎么办？”我问刘骥。他是省城一家天主教医院的药剂师，回家省亲，在旅途中新结识的朋友。

“老三，还是走。”

正当刘骥要回答我时，有一个身材高大、前额微秃的中年人，大声地这么叫着。他那坚决、果敢的声调与神态，仿佛具有绝大的魔力，吸引了所有的人围着他，其中自然有刘骥也有我。

“我不干！”那个叫老三的瘦子说：“整整八十里，我的妈呀，到家天亮了！”

“谁叫你走大路？穿螺蛳口，过白龙岭，五十里路了不起走六个钟头，晚上九点钟可以到家了。”

“这条路不好走啊！螺蛳口七绕八绕，一夜出不来，这么冷



的天，可不是玩儿的。金生哥！”不知是谁，提出警告。

“怕什么？”金生微笑着用拇指点点自己的胸，“有我呢！”

“好，走！”另一个下了决心。

一呼众应，各人纷纷去整顿自己简单的行囊，准备上路。金生挽着只网线袋神气地站在那里看着，像个军官在督察他的士兵拔营。忽然，他走过来问一个年轻人：

“你也要走？”

“是的。”年轻人堆满笑意回答：“想跟您一块儿走。”

“这位……”金生没有说下去，视线落在另一年轻女人身上：蓬松的头发下面一张稚气的脸，两颊冻得泛出紫色，像只耗子样瑟缩地依傍着那年轻人，手里抱着个不足周岁的婴儿，被裹在织锦缎的棉斗篷里面，头上戴一顶缀着金寿星、镶皮的帽子，露在外面的小脸，比猫大不了多少。

“是我的内人。”年轻人赶紧向金生介绍。

“恐怕不行吧？山路难走，又有孩子。”

“没有办法！家里有事，一定得赶回去。”

金生没有再说什么，也就等于默许这对年轻夫妇参加我们的行列。

一行八众，金生领头，殿后的是那对年轻夫妇。出了市镇，路越来越窄，越走越高。回头一望，不知何时进了山？抬头看时，彤云密布，就像挂着一床用得太久的棉絮，棉絮破洞里漏出来一块块灰白的天，那是衬在后面的旧被单。

这应该是离乡而不是回乡的天气，但大家仍然走得很快；显

然，那是受了想像中的父母妻子的笑颜，以及一顿丰盛的晚餐的鼓励。可是整个速度终于逐渐变慢，因为那对年轻夫妇时时落伍，大家不得不放慢脚步，或者乘机抽支烟息一息，等他们跟上来后再走。虽然有人觉得不耐烦，或者唠叨几句，但一看见那年轻人满脸的愧疚不安，以及他的妻子气喘吁吁努力在想做得使人讨厌的神气，也便隐忍了。而且，有一个心肠特别好的旅伴，甚至从所挑的那付箩筐中清出一些地方来，代为担负那年轻的一个行李包。这样，他夫妻俩交替着抱他们的孩子，便不感到太吃力，所以路也走得快些。

天快黑了，还在山坳里转来转去。前路茫茫，不知何时可到？忽然，我觉得脸上一点冰凉，还未及抬头去看，又是三四点，落在脸上手上。

“糟糕，下雪了！”金生站住脚，后面跟着的也是这样。

“金生！”老三说出了藏在每个人心里的问句：“走了有多少路啦？”

“该有一半了吧！”

“我看……不成！”老三说：“晚上再一下雪，连路也摸不清楚，那怎么走啊？咱们得合计合计，是找店还是怎么样？”

“找店？哪儿去找？……喔，有了，”金生那挤在一起的眼睛鼻子，顿时舒展，“出螺蛳口，有个地方可以将就一夜。谁有手电没有？”

“我有！”

“我也有！”

“那就不怕了!”金生欣慰地说:“走吧,再半个钟头就到。”

雪已经在狭窄的路上铺出一层淡淡的白色,一个一个踩着前人的脚印,轻快地往前走着。虽然已走了许多路,吃了许多苦,还是不能到达目的地,但至少今晚上已有一个安身之处,不愁要在寒气砭骨的雪地挣扎一夜,那就够人感觉轻松的了。于是,有人在踌躇满志之余,不免想出些不必要的话来闲谈。其中一个小商人模样的,先大大地恭维了金生和老三一番,最后说:

“……不说别的,若遇见双枪李,咱们就别想回去过年了!”

“你身上揣了多少钱,怕遇见双枪李?”金生回过头来说。

“你小子真是门缝里瞧人,把人都看扁了。”

挑着箩筐的那人也说:“双枪李是什么下三流的毛贼,会看中你我?”

他们你一言我一语地谈双枪李,仿佛是个鼎鼎大名的人物,但我却是第一次听见这个名号,便问刘骥:

“双枪李是谁?”

“一个土匪。”停了一会儿,他又说:“一个无恶不作的土匪!”

这就没有可谈的了。而且事实上大家也都顾不得再说话,就着手电微弱的光,小心地往前进。飞舞的雪花,浓密地扑向人面,眼前白茫茫地像隔着一层纱幕,十步以外就看不见什么。金生不住地嚷着:“留神,留神!”空山人渺,那声音特别清朗,促起人注意的力量也就更大,一个个提心吊胆地。只有那年轻人抱着婴儿,毫无声息地伏在他父亲的肩上,大概熟睡了。头上盖

一条围巾，厚厚地积着一层雪。

艰难的旅程终于告一段落，我们到了金生所说的“可以将就一夜”的地方。低着头钻进那茅草屋，迎接我们的是一阵不知从何来的暖意的一个老头儿的枯皱的笑脸。

抖落了雪花，金生告诉我们那老头儿姓王，是替人看山的，也兼做一些收留赶不上宿头或迷路的旅客寄宿的生意。然后，仿佛以居间人的口气，说了一个酬劳的数目，自然，王老头儿不会争，我们更不会争。

于是，王老头儿叫起了他的老伴儿，熊熊地烧起一灶火，一面做饭，一面替大家烤衣服鞋袜。我和刘骥以及那个年轻人抱着他的孩子，坐在灶门前烧火，茅柴一把把地塞进去，哗哗剥剥地发出非常清脆的响声，偶尔用铁签子拨弄一下，火花便跳跃得更热烈美丽。我们的脸部被照得通红、发热，谁也不想离开。

饱餐了一顿十分粗粝却又十分甘美的晚餐，那年轻的妻子和他的孩子被安顿到左面用芦席隔开的那一间去，其余便在中问较大的那一间歇息。靠里铺着一层厚厚的干燥的稻草，那便是我们的床铺。中间一张方桌，但只配了两条长凳；桌上一盏豆大的油灯，一把缺嘴的大紫砂壶，满装着像马尿似的茶，倒在粗糙的饭碗里，热腾腾地冒气，具有很大的诱惑性，我也喝了一碗，味道不如想像中那样好！

金生坐在上首，手里抱着那把紫砂壶取暖——那该是作为我们的领袖的他的特权。默默地坐了一会儿，金生忽然想喝酒，于是王老头儿取出半瓮像粥汤似的米酒，倒在碗里，大家传递着



喝。下酒的是炒豆子。立刻，咕咕咯咯咬豆子的响声此起彼落，热闹得很。但金生好像不大愉快，一面喝酒一面骂道：

“操他个妹子，汽车公司真混透了！你看，”他大声地：“放着家里的腌鱼腊肉不吃，跑这儿来吃他妈咬不动的炒豆子。”说着，他又拈豆子放在嘴里。

“别抱怨啦，金生哥，我这儿有好东西。”

说这话的是那个怕遇见双枪李的人。他从他的藤篮里取出一个马口铁的罐儿来，小心地开了封，送到金生面前：

“您尝尝！福建肉松。”

金生看他一眼，在罐里拈起一撮肉松，两只手指，紧紧地夹着，像是逮住了一只跳蚤，生怕一不小心会让它逃跑似的；然后半仰着头，嘴歪到一边，一只手在胸前托着，一只手将肉松送进嘴去。闭上嘴吮了半天，才进出一个字：

“好！”

在贡献食物的人听来，这一字之褒，竟荣于九锡，满脸浮现着笑容，不住地让人；而对金生，这罐肉松尤有意想不到的效力，轻易地给他带来了极好的兴致，先是批评汽车公司不会做生意，腊月二十七正该开回乡专车，哪有车子坏了不早想办法修好的道理？然后谈到年底的天气，最后谈到双枪李。

我忽然发觉到金生有讲故事的天才，他先抓住大家崇拜英雄的心理，强调双枪李双手能打枪那一手绝技；然后用声调、姿态来烘托出他所讲的内容的重点。把一个双枪李描述得非常粗犷有力，使人丧失了用道德来衡量双枪李的能力，只觉得他是一个传

奇人物。

但事实上呢？还不如刘骥所说：“一个无恶不作的土匪！”当我这么想时，对金生的故事便不感兴趣了。无聊地看看周围，发现少了一个人，那年轻人大概在他太太那里；又发现多一个人，懒散地倚坐在墙角，是异常疲倦的样子。这人显然也是为雪所阻，才来此借宿一宿。就不知是何时进来的？

酒早已喝干，豆子只剩下一堆壳，金生也结束了他的故事。正当大家商议着怎么睡才舒服时，那年轻人从间壁走出来，问道：

“哪位带有诸葛行军散？”

“嘿！这可新鲜了。大雪天是怕中暑是不是？”老三说。

“不是！”年轻人着急地分辩：“不知怎么的，我那孩子抽得厉害，怕是气闭住了，想让他打两喷嚏，通通窍。”

“你别胡来！”金生说：“小孩子抽，别是惊风？烧不烧？”

“有一点儿。”

“我看看！”

大家都像自己的孩子得了病，一齐拥进去看。那个婴儿睡在他母亲身边，小脸烧得绯红，鼻翅儿一扇一扇，不住抽搐。金生一看就嚷道：

“可不是惊风，糟糕！”

“惊风？”年轻的母亲惊惶地叫起来。

“怎么办呢？您再看看真是惊风不是？”做父亲的仿佛焦急。

“是惊风，从前叫惊风，其实他这病应该叫肺炎。”是刘骥在



说，我记起他是药剂师，“病倒还不要紧，就是在这地方讨厌！”

“怎么，不要紧吧？”年轻人赶紧转过脸来问。

“要紧是不要紧，可是没有药也不行啊！要有盘尼西林就没有问题了。”

“对了，盘尼西林，盘尼西林，”金生很快地说：“城里大方药房就有，可是……可是等到明天不行么？”

“你没有听说过‘急惊风遇着慢郎中’这句话？”

很显然地，只要有人到城里去一趟，买来盘尼西林，这孩子的命就算保住了。问题只在谁肯去？那对年轻夫妇的哀恳焦忧的眼光，在大家脸上转来转去。最后，那年轻人说：

“我自己去。”

“不行！”金生阻止着：“这么大的雪，把路都盖没了，连我都不敢走，何况是你？”

“那怎么办呢？”

做母亲的哇一声哭了出来，大家面面相觑，谁也没有勇气和办法去解除那对夫妇的痛苦和自己的痛苦。

“我去！”突然有一个很陌生的声音出现，是那个最后进来的人在说。

“你去？你路熟吗？”金生问他。

“差不离。”

“好吧，那么你多辛苦。大方是‘日夜配方’，不会叫不开门。”

那人不理金生的话，转脸叫刘骥开了药方，从年轻人手上拿

了钱，扭身就走。

“千万别忘了针筒，要不然药就没有用了。”刘骥叮嘱着。

“不会忘！”

那人借了一个手电上城去了。这里金生又骂了半天汽车公司缺德，然后招呼大家警醒些，以便那人半夜买药回来，替他开门。

冷，挤得不舒服，同时惦念那孩子以及买药的人，我朦胧地睡一阵醒一阵。不知过了多少时候，隐约听得有人叫门，好在是和衣而睡的，起来并不费事；那年轻人比我更快，已经开了门。在反映的雪光看去，好像并不是原来那个人，果然，是另一个陌生的声音：

“是姓王的家吗？”

“是的，请进来！”

走进来的比去买药的那人要矮要胖，穿着一套黑布的棉中山服，更显得臃肿。他摘下呢帽拿在手里，头上一阵阵冒气，是走得很累了。

“是朋友托我带来的。”那人交出一个纸包，“你们托的那位在城里遇见了熟人，正好我这儿顺路，就让我带来了。你打开看看，有错没错？”

“劳驾，劳驾，没有错儿。您息一息！”那年轻人掇过一条凳子来，又去拿烟。

“你别张罗，我有事还得赶路。”

年轻人千恩万谢地送走了那人，我也叫醒刘骥，帮着他替那

孩子打针。不久天也亮了，所有的旅伴纷纷揉着惺忪的睡眼起身。在金生主持之下，开了一个小小会议，因为孩子不能受凉，同时盘尼西林需要每隔四小时便打一次，于是决定那年轻夫妇和刘骥留着暂时不走，由金生去通知那年轻人的家——这时我们才知道他叫方之春，他父亲在城里开着一家百货铺——找轿子来接他们回去。

雪已经住了，漫山遍野，弥望皆白。一株树一个帽子，真像蛋糕上的白糖霜。天却冷得厉害。大家缩着脖子，迎着扑面而来、尖利得像刀样的北风前进。两个钟头到了城里，一个个用眼色表示一句“再见”然后各走各的。

他们都有家可归，我呢？我是来做客的。欢然道故，自中午到黄昏，品尝了朋友窖藏的佳酿，继之以一宿好睡，就完全抵销了那段辛苦的旅程。

第二天，朋友带我去逛街，由东到西一长条，古旧黝黑的建筑物，鳞次栉比，敌意地对峙着；路中一座崇宏的城隍庙，庙前广场是菜市，鱼肉菜果中间，点缀着几个卖春联的摊子。主妇和摊贩各用自己可能喊得高的声音，争论着相差微不足道的价钱；快被送到厨里去的鸡鸭，似乎也不甘寂寞，或者是在对命运抗议，叽叽呱呱乱叫着。这一切音响加起来，就是岁暮交响曲一个最主要的乐章。

我们踩着泥泞的石板路，从拥挤的人群中穿过。离城隍庙不远，有一家很大的茶楼，我那朋友朱孔嘉站住脚说：

“你要领略小城镇的风味，不可不到这种茶楼里来。”

说着，他领我上楼，楼板有微微的弹性——或许是我敏感。中间有十几张方桌，水渍淋漓，但多半无人；四周沿壁摆着竹制靠椅，没有一张不是暗红的。我们坐定不久，走过来一个人向孔嘉招呼：

“朱先生，怎么今天还有空来喝茶？”

“啊，金生哥，是你！”我站起来说。

“怎么？”孔嘉看着我和金生：“你们认识？”

“前天才认识。金生哥是个很热心的好朋友。”

“不敢当，不敢当。”他有点受宠若惊的神气，搓着手说：“真的，我还没有请教您贵姓？”

“木易杨。”我拖过一张方机，说：“金生哥，一块儿坐。”

“杨先生，您就管叫我金生好了，您是朱二爷的朋友……”

我了解他的意思，在那重礼法的小城中，孔嘉与金生的身份不同，因此不便跟我称兄道弟。但是孔嘉倒并没有将他自己与金生隔离开来，亲热地闲谈着。谈来谈去，又提到了双枪李。

“他给逮住了，您还不知道？”

“真的？逮住他倒不容易呢。”

“是啊！也怪他自己不好。”金生好像不胜怅惘惋惜地：“有道是‘偷风不偷月，偷雨不偷雪’，这小子大概是过年过不去还是怎么的？敢于在下雪天做案子这才让警察局捡了个大便宜。”

“这一来警察局长该升官了。”孔嘉说。

“可是他也害了警察局。以前那个袁局长就是为他丢的差使。”



说到这里，有人来找金生，等他一走，我们也就离开茶楼。

转眼过了年，我帮着孔嘉整理诗稿，很少出来。一直到灯节，忽然，金生带着方之春来看我，寒暄了几句，方之春掏出两个请帖，请我吃饭，附带请孔嘉作陪。此外还请了刘骥和金生，事实上他们才是主客，因为这完全是为了酬谢那晚照料他的孩子的缘故。

辞谢了半天，却不过方之春的诚意和金生的劝词，我只好先答应下来，临时再作道理，孔嘉则不置可否。然后谈到他的孩子，我说：

“令郎完全好了？”

“谢谢，好了。”方之春接着说：“早就有点儿烧，我跟内人年纪太轻，都不懂，差一点儿给耽误了。也真亏刘先生和您几位，真是哪儿遇不见好人！只就是，”他皱着眉：“那晚上买药送药的那两位，没有办法让我跟他们道个谢，喝杯酒，表表我的心。”

“对了，要论功劳，真得数那两位第一。”

方之春和金生不断地歌颂那两人，使我深受感动，觉得小城里的人物，实在淳朴得可爱，厚道得可敬，因此对方之春的邀请，决定不必临时再看，准定赴约。

宴会是第三天中午，地点在方之春父亲开的那家广利百货店。到了那天，原来不准备赴约的孔嘉，临时也决定陪我去。因为双枪李经省保安司令部批复准予就地枪决，定在那天下午执行，事先游街，孔嘉想去看个热闹。

到了广利，方之春招待我们到住家的楼上。点心糖果堆了一桌子，方之春的父母和他的妻子先后来道谢，惭愧得我几乎坐不住。接着，来了刘骥，又找来了老三和那个替方之春挑过行李包的旅伴。就是金生还没有来。

自然，少不了又是谈双枪李。说他被捕的经过，人言言殊，甚至自己前后矛盾。最后谈得没有什么可谈了，金生还是未来，大家不免有不耐烦的表情，做主人的尤其不安，正要派伙计找他时，金生气急败坏地奔了上来，顾不得先坐下，便大声地说：

“各位知不知道，那晚上买药的，就是双枪李！”

“啊——”屋子的人都瞪着眼张着嘴，紧盯住金生。显然，在心理上，没有一个人能接受他的消息。

“我到今天才听清楚，那晚上他到大方药房敲门的时候，正好让巡逻的警察给碰见了，那警察有点儿认识他，可是认不准，另外又找了个弟兄一起掇着他；双枪李一看不妙，拉腿就跑，这下子可泄了底。一通消息，四处要道全上了人，等天一亮要往里搜。按说，要躲一躲的话，也未见得躲不过去；可是他得跟咱们送药，以致于还没有出南门，就给逮住了。一到局子里，双枪李第一句话是：‘劳驾您哪位给药送去？有一个孩子等着这药救命！’……”

女人心肠总是比较软，金生说到这里，方之春的妻子已禁不住流泪；别的人你看看我，我看看你，想说什么又都咽了回去。

一阵可怕的沉闷之后，方之春跟他父亲低低咕哝了几句，转身问金生说：